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

徵求院長候選人啟事(第三次公告)

一、 本學院徵求院長候選人，聘期自112年2月1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，任期3年，連選得連任一次。

二、 院長候選人資格：

- (一) 具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大學教授資格者。
- (二) 在學術上有專業表現，並富行政經驗及領導能力。

三、 院長候選人參與遴選方式：

- (一) 經由院內編制內專任教師四名(含)以上連署。
- (二) 經由遴選委員會公開徵求(公開徵求之人選，須經三分之一(含)以上遴選委員推薦)。

四、 應備資料：

- (一) 候選人資料表、著作目錄。
- (二) 其他相關資料(如推薦函)。

五、 收件截止日期：

凡有意參與遴選者，請填妥資料將電子檔於111年7月12日前寄送電子郵件信箱

hssun@nycu.edu.tw 或將紙本以限時掛號(郵戳為憑)寄達：30010 新竹市大學路1001

號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收。

六、 聯絡方式：

(一) 院長遴選相關事宜，請透過下列方式查詢：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網站：

<https://icst.nycu.edu.tw/>。

(二) 業務承辦人：孫小姐(hssun@nycu.edu.tw)，連絡電話：03-5712121分機55916。